# 我们都需要“灵魂的清洗”

## ——重读托尔斯泰《复活》

□罗马

在网络化时代里，静心读书似乎成了一件日益困难的事情。并非有谁不允许你读书，而是整个时代氛围是喧嚣的、纷乱的、浮躁的，五颜六色、眼花缭乱的蛊惑充斥弥漫于生活的角角落落，长期被裹挟在这种氛围中，使人在不自觉之际便陷入某种目眩神迷状态。这种状态是极不正常的，然而有时我悲哀地感觉到，它似乎已经成为某种常态。

这样的情势下，某些“挣脱了”浮躁的沉静时光就显得弥足珍贵。前不久，我幸运地体验到了这种久违的幸福状态：由于一个偶然的机缘，我重新阅读了托尔斯泰的长篇小说《复活》。在宁静的阅读时光里，慢慢进入和逐渐浸沉于伟大艺术家创造的艺术世界和艺术氛围，注视着作品中人物的悲欢离合，观察着他们的沉浮与挣扎，体味着他们灵魂深处的悸动和波澜，心灵恍如经历了一次深刻的洗涤和净化，那种温暖而充实的感受真是难以言喻。

在《复活》中，托尔斯泰塑造了一个为自己既往的过失而忏悔和赎罪的人物——聂赫留朵夫。这部作品的原始素材来自托尔斯泰从一个法官那里得知的真人真事：一个贵族青年引诱了姑母家的婢女，婢女怀孕后被赶出家门，后来当了妓女，因被指控偷窃而受到审判。这个贵族以陪审员的身份出席法庭，见到从前被他引诱过的女子，深受良心的谴责。他向法官申请准许同她结婚，以赎回自己的罪过。得知了这个忏悔和自我救赎的故事后，托尔斯泰立即意识到它所包含的内在价值，对这个素材一直萦绕于心。经过近十年的反复构思写作，六易其稿，终于完成了这部他一生中最后的重要作品。

作品展示了18世纪后半叶，俄罗斯刚刚开始资本主义过程的社会情状，展示了资本主义的急遽发展给俄国农民带来的痛苦，以及古老的俄罗斯社会受到的巨大冲击。托尔斯泰将历史事实与艺术虚构完美地加以融合，他善于洞察、挖掘人的内心奥秘，寻求以最大的艺术表现力，揭示人物内心的丰富性和复杂性。尽管作品描写的年代与我们相隔了100多年时间，但是作品中人物的许多感慨，那个时代社会人心的剧烈激荡，今天读来丝毫都不感到遥远和隔膜，甚至有着强烈的感同身受。其中的不少段落，我每每感到，简直也是在写100多年后的中国。它令人折服地显示了真正艺术作品超越时空的永恒力量。

这次重读使我惭愧地发现，自己年轻时读书太浮光掠影了。书中有许多段落是那么精到，精妙，令人击节慨叹，甚至“舍不得”往后面继续翻阅，然而我过去都并没有在意。也许是因为进入那种“中年心境”了，其中记叙聂赫留朵夫返回姑母的乡下庄园时，回忆年轻时光的一段文字让我深深沉浸，它所勾起的惆怅情绪久久难以消释——

*聂赫留朵夫在窗口旁坐下，瞧着花园，听着。春天的新鲜空气和新耕过的土地的气息从小小的、开着两扇窗的窗口飘进来，微微吹动他出汗的额头上的头发，吹动布满刀痕的窗台上放着的一叠纸张。河边响起“特啦啪达、特啦啪达”的声音，那是农妇们在用洗衣棒捶打衣服，这些声音此起彼落，融成一片，在迎着太阳而闪闪发光的河面上飘荡。磨坊那边，流水从高处落下来，发出均匀的响声。一只苍蝇惊恐而响亮地嗡嗡叫着，从他耳旁飞过。*

*忽然，聂赫留朵夫想起很久以前他还很年轻纯洁的时候，他也是在这儿，在磨坊的均匀的流水声中，听着河边那些洗衣棒捶打湿衣服的响声，春风也是照这样吹动他湿润的额头上的头发，吹动那布满刀痕的窗台上放着的一叠纸张，恰好也有一只苍蝇像这样惊恐地从他耳旁飞过。他不光是想起了当初他是个十八岁的青年的那种样子，而且感觉到他现在仍旧像那时候那么朝气蓬勃、心地纯洁，有无可限量的前途。可是同时，如同梦中常有的情形那样，他知道这些都已经不复存在，他心里顿时感到无比惆怅凄凉。*

我知道，这是因为如同聂赫留朵夫一样，在我这里，许多纯洁美好的东西也永逝难再了，那种朝气蓬勃的韶华时光一去不复返了。

在作品中，托尔斯泰将批判锋芒直指他所从属的贵族阶级，对贵族阶级的贪婪、伪善乃至凶残进行了入木三分的揭露，表现出伟大艺术家的博大心胸和高洁情怀。为什么托尔斯泰会这样做、有这样一种感情立场？是什么事情强烈地触发了他？

据托尔斯泰传记记载，晚年所遭遇的“利亚平之夜”，是他阶级立场和人生态度发生重大转变的转捩点。1883年12月，一个寒冷的下午，托尔斯泰走到莫斯科的城市贫民中心希特罗夫市场，他发现许多乞丐都在向同一个方向走去，于是也尾随而行，来到一个叫做“利亚平客栈”的地方。这是莫斯科市政府为乞丐开设的收容站，好几百名男女等在门口，他们衣衫褴褛，神色凄惶。托尔斯泰站在男人队伍的末尾，那些穷人们都打量着他，目光中流露着不解和仇视。托尔斯泰试着与其中几个人交谈起来，他们都有着几乎一样的生活遭遇：农村生活不下去，到城里做工，同样得不到温饱。其中有人试探着向托尔斯泰要钱，他给了他。第二个、第三个也伸手要，立刻，一大群人把托尔斯泰包围了。现场一片混乱和拥挤，管理人员想把托尔斯泰保护起来，把他从拥挤的人堆里拉出来，可是他被更多围拢过来的人挤得更紧了。所有的人都伸出手，眼巴巴地看着他，托尔斯泰注意到他们的脸一张比一张更可怜、更疲惫、更屈辱。他把自己身上的钱全都分光了，人群才散去。

托尔斯泰怀着一种犯了罪的感觉离开利亚平客栈，步行回家。他踩着楼梯上铺的毡毯走进前厅，前厅的地板上铺着一层呢子，他脱下皮大衣，坐下来吃了一顿有五道菜的饭，由两个仆人服侍。突然，二十多年前（1857年）在巴黎街头观看断头机行刑时的感觉袭上心头：“看见成千的人在挨饿、挨冻、受辱，我不是用头脑，不是用心灵，而是用我的整个生命懂得了，当莫斯科有几万个这样的人存在的时候，我和另外成千上万的人却在大吃牛排和鲟鱼肉，用呢绒毡毯盖马匹和铺地板，无论世界上一切有学问的人怎样告诉我说，这样的事是多么必要，我还是懂了，这就是犯罪，并且不是一次性的犯罪，而是经常不断地犯罪。”——这就是在托尔斯泰精神历程中有着重大影响的“利亚平之夜”。

“利亚平之夜”犹如九级地震，深刻而持久地震动着托尔斯泰，从此之后，对于自己所属阶级的反省、批判就成为托尔斯泰的基本人生立场，他严苛地剖析和批判自己：“由于种种我参与了的暴力、勒索和形形色色的诡计，劳动人民的必需品正在遭到掠夺，而包括我在内的不劳动的人却绰绰有余地享受着别人的劳动。”“我们用种种诡计掠夺着劳动人民的必需品，用这些诡计给自己牟取了那些不断诱惑着这些不幸者的、有魔力的、用不尽的卢布。我想帮助他们，因此很清楚，首先我应该一方面不去掠夺他们，而我正是在掠夺他们；另一方面不去诱惑他们，可我却用些最复杂、最狡猾、最恶毒的世世代代积累起来的诡计给我自己弄到了一个用不尽的卢布的所有者的地位……”多么严厉的、毫不留情的自我审判！《复活》正写出了这种令人灵魂震颤的自我审判。在作品中，聂赫留朵夫通过为卡秋莎（玛丝洛娃）奔走申诉，越来越清楚分明地认识到贵族阶级的丑陋肮脏，也越来越坚定了他与贵族阶级决裂的态度。最终，在聂赫留朵夫的灵魂中，完成了一场全新的升华——他实现了精神上的重新复活。显然，聂赫留朵夫这个形象，倾注和凝结了托尔斯泰一生特别是晚年对人生、社会的许多重大探索和思考。

忏悔，在托尔斯泰的晚年生活中，成为一种“可怕的逻辑”。他毫不苟且地弃绝自己的阶级，对自己进行极度苛刻的“灵魂的清洗”，努力达到经过净罪的复活。在《复活》中，托尔斯泰曾经提及这种“灵魂的清洗”：“聂赫留朵夫生平已经不止一次地发生过他称之为‘灵魂的清洗’这类事情。他所谓的灵魂的清洗，指的是这样的一种精神状态：往往经过很长一段时期的间隔以后，忽然，他感到他的内心生活疲沓了，有时甚至停顿了，就着手把堆积在他灵魂里而成为这种停顿的原因的垃圾统统清除出去。”阅读《复活》时我反复在想，这样的“灵魂的清洗”，我们是否需要？

不能不坦荡承认，在托尔斯泰—聂赫留朵夫身上体现出的这种精神忏悔的人格品质，是中国文学和中国知识分子所普遍匮乏的。这些年来，随着经济建设取得巨大成就，我们的社会生活以及个人生活都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变化。作为这种变化的“享有者”，我们都深知，并非所有的变化都是积极的、健康的、合理的，但是我们很少能唤起像托尔斯泰那种严苛的自我审视乃至自我审判。我们坦然接受生活所发生的一切变化，认为它们即使不合理，也是自己无力阻止的，于是就心安理得地适应它、顺从它。在日积月累之中，许多随变化而来的尘埃和污垢已经层层淤积在我们的内心，使我们习焉不察了。我们更绝少醒悟，它们需要进行毫不留情的清洗、清扫。阅读《复活》，使我从内心深处感悟到，我们极其需要建立这种对自己心志的“清洗机制”。——如果在自己的生命历程中能够经常保持这样的“清洗”那意味着我们拥有了一种极其可贵的禀赋。

托尔斯泰说过：我们只有返回自己的内心，坚守自己的精神本性，才能够足够强大，不容易被其他人和环境所熏染、裹挟，才能够避免接受错误的生命观而不能自拔。我想，葆有这种“清洗能力”也是一桩幸运和幸福的事情吧。

Classic 名著阅读

# 洗澡、刷牙和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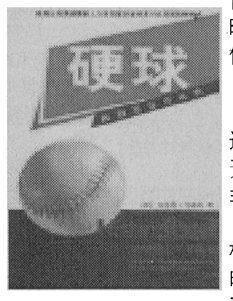
□雷颐

如果你听说一个人一晚上冲了四次澡，第二天早上刷五次牙而且每次间隔只有五分钟时，你一定会认为他有些不正常。但你万万想不到，有人却恰恰因此最终当上了美国总统，此人便是美国第36任总统林登·约翰逊。这便是美国作家**克里思·马修斯**在《**硬球——政治是这样玩的**》（**新华出版社2003年11月**）一书中的分析的实际政治成败的种种经典案例之一。

马修斯曾给不止一位国会议员当过助手、首席助理和发言人，还担任过卡特总统的演讲撰稿人，数十年生活在美国政坛高层，所以深谙美国政治的“潜规则”，对这些年不少政客成败的具体原因了如指掌，均能娓娓道来。他认为政治实际与角逐激烈的“硬球或者说是硬式棒球游戏”十分相象，“是一种彻头彻尾的马基雅弗利式搏击”，这些法则“适用于任何行业或领域，但在公共事务领域得到了最为公开的、肆无忌惮的运用。”

话说1931年大萧条时代，美国华盛顿国会山附近有家名为“道奇”的饭店，住有不少国会议员，甚至还有最高法院的法官。而在只有一个公用洗澡间的地下室里，则住有不少议员的秘书。此时年方22的约翰逊刚刚从休斯顿的一所中学老师成为一位众议员的秘书，虽是初来乍到，却雄心勃勃，准备大干一番。他决定在最短的时间内认识饭店里另外75个和他一样的国会秘书，在公用洗澡间里洗澡刷牙，和别人打招呼，无疑是最自然的方法之一。这一招果然奏效，不过三个月，他就成了由众议员全体助手组成的团体“小国会”的议长。在以后漫长的从政生涯中，这种高超的“一对一”交往技巧，成为约翰逊成功的法宝，最终爬上了总统的宝座。这种一对一交流，马修斯称为“零售政治”。

与约翰逊擅长的“零售政治”相反，罗斯福、肯尼迪和里根则是利用广播、电视赢得大量民众进行“批发政治”的高手。“二战”时，罗斯福的“炉边谈话”征服了无数听众，而电视的普及使演员出身的里根如虎添翼。精于此道的里根用电视来为自己的公众形象“定位”，定位为一个人们的邻居一样的普通人，而不是一个超然于众人之外的政府首脑。他所做的每一个动作都是为了让自己显得贴近群众，远离政府。所以，他在家的镜头总是穿着格子花呢衬衫和牛仔裤，脚登一双靴子，不是在清理刷子就是在修补篱笆。因为他知道美国民众对华盛顿的官僚气向来反感，所以他想通过这种“象”让公众认为“他被选出来是到华盛顿工作的，他并不属于华盛顿。”作者介绍里根如何利用媒体的各种技巧，确实令人叹止。里根这




位“伟大的批发商”告诉人们，在电视时代“只要你找好定位，你就可以成为你想成为的任何一种人。”

按马修斯的分析，“零售政治”和“批发政治”各有短长。与少数人打交道，如与国会议员沟通谈判，“零售”无疑更有优势；若要争取广大选民，则非“批发”莫属。

凡人都有缺点，都会犯错，日理万机的政治家更容易出错。对此，马修斯的劝告是与其百般掩饰，推卸责任，不如干脆“举灯照亮自己的问题”，自曝其短，勇于承担责任，才能化被动为主动，变消极为积极。他认为，肯尼迪便是此中高手。众所周知，美国人大都信新教，所以对少数天主教徒颇有戒心，而肯尼迪恰是天主教徒，在近两百年的历史中，美国还从来没有一位天主教总统。在总统竞选时，他的政敌自然对此大做文章，公众和舆论也担心在教育政策和对外政策上他会对梵蒂冈的指令俯首帖耳。对此，肯尼迪采取的策略是不断提到自己的宗教信仰，但又反复强调在美国“没有任何天主教的高级教士会在这个国度里对总统指手画脚、发号施令。”而且利用美国公众对自由的偏爱，强调“宗教自由是如此重要的一个组成部分，以至于针对某一教会的任何一个恶意举动，都会被看作是针对所有人的恶意举动。”同时，他又一再保证，一旦他感到自己的宗教信仰与整个国家利益发生冲突时，他将毫不犹豫辞去总统一职。如此一来，肯尼迪的“宗教问题”便迎刃而解。他上台不久，美国政府就策动了入侵古巴的“猪湾事件”，此次入侵以惨败告终，一时舆情哗然，肯尼迪威望大跌。老谋深算的肯尼迪此时不是文过饰非，而是把国务院、国防部、情报部门等方方面面应负的责任全都承担过来。事实证明，这种独自承担全部责任以减小损失的果断举动立即使他的支持率大大飙升。

与此相反，里根就不会这一手，而使自己的形象大大受损。1986年底“伊朗门”事件曝光，他曾通过代理人秘密向霍梅尼出售武器一事被公之于众。这时，他首先是尽量遮掩，然后又把责任推到他的国家安全助理头上，接着又推到白宫办公厅主任身上。最终，4个月之后，在民意测验显示他的支持率降低20个百分点的情况下，他才不得不承认自己有错，以后通过种种努力才挽回自己的“形象”。

在美国政治生活中，媒体作用巨大，而且对政治家总是百般挑剔，无休无止，穷追不舍，很难对付。因此马修斯认为，不是与记者打交道的高手应尽量远离媒体，吃过媒体大亏的尼克松总统曾经愤怒地说“记者就是敌人”。在他熟悉的总统中，只有里根是与媒体打交道的能手。如举行记者招待会时，里根总能出人意外地叫出一些记者的昵称或小名，主动请他们提问，此举立即就拉近了和记者的距离，记者对他就不那样咄咄逼人。其中的秘密在于，每次记者招待会开始前，里根总是早早来到会场的里间，先通过设在里间的闭路监视器熟悉每位记者的面孔，让助手告诉他们的昵称、小名和详细情况，然后再笑容可掬地“粉墨登场”。

“搅乱竞争对手的阵线，乘机夺取对手的后方地盘”是马修斯的“规则”之一，他认为尼克松在20世纪70年代初访问中国的“破冰之旅”，便是这种把对手的政治资源化为己有的绝佳体现。在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尼克松以狂热反共著称，一直猛烈攻击那些主张对华缓和的政界人物。然而当国际形势发生剧烈变化，需要改善对华关系时，尼克松在1971年作出了“打开中国大门”的决定，“完成了他的对手们因为惧怕他而不敢做的伟业”。“他亲自出马的举世瞩目的北京之行彻底震撼了他的对手，并使那些几十年来一直讨厌他的人变成了他的拥护者。”

本书还详细介绍了美国政治中各种各样的“潜规则”，诸如悄悄“降低球筐”、“索取比给予还好”和种种打击竞争对手的方法，但重点还是在如何赢得选民或曰迎合选民、如何塑造自己的公众形象、如何利用媒体等方面。这都反映出美国政治的特点。

平心而论，与中国传统丰富异常的《战国策》、《厚黑学》一类相比，此书介绍分析的这些伎俩确实是小巫见大巫，显得太“小儿科”。或许，这是美国历史太短、防范制度相对健全所致。而此类传统的深厚丰富，的确是沉重的包袱。读罢此书，希望并且相信通过我们的不懈努力，当后人书写我们这一段的“潜规则”历史时，也会比以往的传统简单、干净不少，也显得十分“小儿科”。这，便是历史的进步。

Books 新书博览

# 为了精致的写作和阅读

## ——“短篇王文丛”乱谈

□陈福民

当下中国的文化转型愈演愈烈，与此同时，很多不言自明的问题都变得形迹可疑似是而非起来。譬如，小说的阅读还是必须的吗？究竟是哪些人在坚持阅读小说？当下读者青睐的是哪一类型的小说？今天的小说应该是一种怎样的面目……诸如此类不一而足。此等问题既包含着对过往文学史价值尺度与当下文化变迁的检点，也包含着对不同文化阶层及其文化需求的审视，更进一步，这也包含着对每一个写作者、阅读者以及我们自己内心尺度或趣味的体认与琢磨。由是观之，孟繁华主编、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的“短篇王文丛”，相对于今天的文化市场来说，不啻于一次胆大包天的赌博，而在艺术诉求方面，更是一次闹中取静、沉着不苟的坚忍尝试。

就小说体裁而言，脱胎于口耳相传讲故事的短篇小说，是最古老的文学形态之一。短篇创作的原初冲动和构成短篇的要件，可以说基本上存在于所有普通人的认知权利范围之内，很少受到近现代繁复、细密的知识、概念、范畴的“污染”和限制。与短篇创作的上述原始性相比，长篇小说只能算是一种“近代”文体，二者依赖的艺术哲学基础以及文化指向均有所不同。而所谓“中篇小说”其实不过是前述二者的一种寄生物，并不具备体裁方面的严肃性。上个世纪80年代，中篇小说炙手可热盛极一时，完全是非常特殊的历史机遇所赐；90年代以来，长篇小说登堂入室，虚肿膨胀泛滥，至今渐有尾大不掉之虞。“三春过后诸芳尽，各自须寻各自门”，而今是否真的轮到了短篇称王了？谁敢拍着胸脯打这个保票么？至少我是不敢。但是各位或许也看到了，由于短篇体制的严格简约所天然具有的艺术质地，使得那些靠敷衍字数、复制知识来浑水摸鱼的行径很容易暴露出麒麟皮下的马脚。码字儿的日子里大家一团和气，欺行霸市，而这写小说嘛，您就需要来点儿真格的了。也正因为如此，短篇小说面对当下的文化处境必须付出的代价是显而易见的：它缺乏为媒体爆炒的基本条件，并且几乎不存在被影视改编的可能性。因此我就能够理解，这套丛书的编选者和出版者对它的期待何以限制得非常谨慎——“为了精致的写作和阅读”。

在“主编微言”里，孟繁华颇为率真地坦承：“这一想法的萌生，源于对当下文学状况的某种担忧。在市场力量的推动下，消费性的写作作为文学主流已经成为不争的事实，这一被隐形之手塑造的文学环境，不仅激发了作家的市场诉求的积极性，而且也潜移默化地培育了读者粗糙的文学趣味”，而“在当下时尚的文学消费潮流中，能够挽回文学精致的写作和阅读，张扬短篇小说大概是有效的方式之一。”显然，这里表露出编选者某种怀旧式的理想主义文学关怀，这个声言所诉诸的乃是某种潜在的经典传统。都德、莫泊桑也好，欧 亨利、契诃夫也好，鲁迅、孙犁、汪曾祺也罢，包括创作《聊斋志异》的文言短篇王蒲松龄……这一连串伟大的名字历久弥新熠熠生辉。但是对于那些不信任这个传统并且喜欢热闹的时尚写作来说，这也很容易引出一个致命的疑问：我要这个“精致”干吗？允许我想象一下“粗鄙化”作为时尚审美精神对“精致”的质询，这也是个让人两难的问题吧？假如不能确定乃至肯定“精致”内在于文学的涵义，那么“挽回”云云，就有落空的可能。应该指出，试图通过什么挽回什么，这是一个洞见与天真并存的想法。在我看来，这个令人尊敬的努力真正面对的还是那个“隐形之手”的诘难，而非粗糙的书写。套用放翁的话说就是：汝果欲挽回，功夫在之外吧？然而历史的狡猾也经常让人难以捉摸：将一种对于文学的信心和担当标举出来，虽然不能保证它必然得到承认，但是观念自有它薪尽火传、顽强不屈的执拗精神。因此，任何真正懂得历史并尊重历史的人，都从来不会藐视观念的力量。

收入丛书的六位作家都不是什么大红大紫的时代宠儿，其中若干位在热闹的文坛杂耍大军中甚或“无籍籍名”。荆歌、鬼子、东西当然是文坛实力派作家了，可是，欧阳黔森，听说过吗？刘庆邦，或许也只有认真写作短篇小说的人才了解吧？刘君多少年如一日致力于短篇创制，从未抢过除短篇之外的任何风头。然而他们以及他们的小说写作却是当代中国文学最为值得尊敬的实绩之一。中国当代短篇小说发展到今天，终于也水落石出积淀了些许成果，给信赖它的人们提供了短篇写作的一些心得与经验。而主编孟繁华先生以及中国文联出版社的这番甘苦努力，即使无法得到“精致”的回报，也是足以骄傲了。

正是：莫问粗糙书与商，何妨精致且称王。

Critic 文学评论

# 山水蕴诗情 淡墨画人生

## ——浅谈国画之山水篇

□向继志

“意在笔先。丈山尺树，寸马分人。远人无目，远树无枝。远山无石，隐隐如眉；远水无波，高与云齐。”王维的《山水论》不仅对中国画,尤其是山水画的空间性建构进行了根基性的解释,同时它也向人们颇为形象的透露出潇洒自如、犹如神来之笔、诗歌漫唱的画风、画情。

**仙山邀客心，水轻闻琴韵**

**——灵感与灵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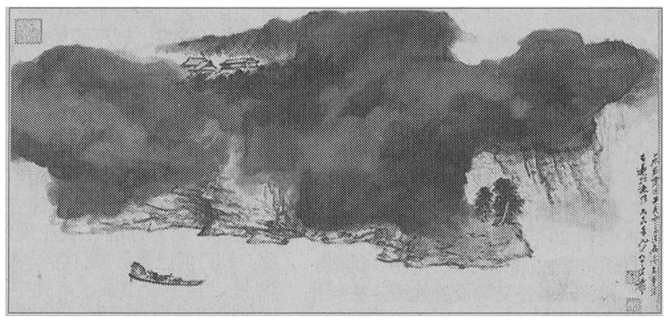
著名的作家果戈理称灵感是“一种妙不可言的东西”，而另一位俄罗斯作家则把它称为“神的昵近”，从我自己的体验来说，无论是在音乐的沉醉中，还是在诗歌的牵引中，“灵感”，它总是像光一样的来得突然与令人欣喜，又像梦一样的易逝，因此，我认为，无论是文学还是何种艺术的创作，当灵感来到时，哪怕是一分钟也罢，都要尽量的抓住它。而在绘画中，这样的灵感又极其明显和重要。它的倏的闪现，也许就是要为人们造就一朵绝美的花，一个窈窕的背影，一个眺望中绝壁的青石板旁清流中的帆船。灵感是优秀作品奈以产生的基石，同时，一个好的作品，它必定绝非是死板而应透露着灵气的。绘画艺术中的“灵气”，表现在声息相应，气脉相通；观众于笔墨之中可以分明地见到艺术家的脉息在动，元气在流。齐白石曾说：“章法位置总要灵气往来”，这章法位置当然也不会有什么固定的格式，而是随着艺术家的灵机而发，自然天成。张大千采隋唐魏晋之风，习石涛八仙之形，在大量精心的研究临摹中捕捉到前人画中之灵气，其众多佳作，或勾勒点染，或狂涂泼洒，亦总是让人觉得灵气飘荡，令观者沁人心脾。

如张大千的《谷口人家》 透过蒸腾着的云气，眺望对面的群山，只见层峦相叠林木交柯，雾气轻盈地飘逸，流泉欢快地奔腾……“谷口人家十二三，家家窗户得晴岚，千峰云木秀而野，一脉流泉清且甘”。整个画面构图异常巧妙。整体上以近处飞腾的云气来映衬远处静谧的群山，将之虚化、逸化、灵化、仙化，为全画确立了浪漫主义的基调。层次分明的山间林木，透出山的生命活力，云气流泉之动尤显峰峦之静、谷口之静、山居之静。构思上虚实相生，动静结合，笔墨处浓淡生情，脉络显韵，画面上一派生机，充满灵动之感。

**五岳储心胸，峥嵘出笔底**

**——画者基石**

常言道：“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绘画亦是一样，只有经过千锤百炼的无数次临摹、练习、研究，还有来自生活中的丰富实践探索，加上天性的感悟，才能成就一个真正的画之大家。中国画历来要求画家“外师造化、中得心源”，具体的说就是要求画家要有深厚的艺术功底，画墨竹者“胸有成竹”，画山水者“胸有丘壑”或“胸有造化”。诗圣杜甫曾与蜀地画家王宰交游题画，作《戏题王宰画山水图歌》，在题诗的开端就写到：“十日画一水，五日画一石” 杜少陵释之曰：“非用笔十日五日而成一水一石也。在画时意象经营，先具有胸中丘壑，落笔自然神速。”近代国画大师吴昌硕曾说过：“五岳储心胸，峥嵘出笔底。”而善画山水的荀慧生就如老舍所说的“荀公胸有好山川”。张大千画画之前亦总是要思索良久，酝酿于胸，然后挥毫游逸，银蛇狂舞一气呵成。



张大千《一水菰蒲绿半天云雨清》

**生命自其情，日月自其辉**

**——趣之天然 诗之烂漫**

东晋释慧远在《庐山东林杂诗》中说他在大自然中感受到了道，感受到了玄理：“妙同趣自均，一悟超三益”，这个“趣”既有大自然涵蕴的情趣，亦有道家所昭示的理趣，宗炳在《画山水序》时，说“万趣融其神思”。晋时顾恺之《论画》既已说到，“处置意事既佳，又林木雍容调畅，亦有天趣”作为一条重要的艺术美学标准，视天趣为一种很高的艺术境界，讲求艺术品中要有天趣之流动。现代画家刘海粟认为“生命所引发的情致为天趣”，人们在认识世界、感受世界的同时得到种种天趣。画家的使命，不仅自己要善于体悟天趣，而且要将天趣形诸笔墨之中，使人们能够从画面形象中感受到艺术化了的天趣。

同时，题画诗的采用更加增添了画中的诗意，打动人的心弦。绘画是视觉艺术和空间艺术，适宜于描绘具体物象，却难以表现嗅觉、听觉、触觉等感觉，难以表现超越时空的事物和外部连续性动作和表现人物内在的情感心态。题画诗却能化静态为动态，超越时空界限，赋予绘画艺术无限自由的生命力。例如唐代皎然《观王右丞维沧浪图歌》：犹言雨色斜拂座，乍似水凉来入襟。“诗句说人们观看王维画后似乎感觉到雨色拂座，水凉入襟”；宋代王铁画过一图，画面上扁舟上有二人对话，他们讲些什么绘画难以表达，苏轼《题王晋卿画后》诗，“试君眼力看多少，数到云峰第几重？”既补出了画意，又让人产生无限的遐想。

一幅好的作品不仅能使人感受到画家创作时愉悦的心情，流畅的线条，跳动的色彩，同时从许多的中国山水画的欣赏上，都能让人感觉到作者自身对于一种恬静生活的渴望，对于一种被保护和对于温暖的渴望。诚如李白所云“野竹分青霭，飞泉挂碧峰”亦有着对野山野石等自然之野的倾心与画者思想野性的放逐。无尽的云海、宽阔的河流、险峻的高山、清凉的山涧以及这其中矮小星点般大自然怀抱中的房屋……在中国的山水画中，蕴藏着一种绵密的诗歌一般的顺从，在画者豪放飞逸的笔端，和诗一般画的梦境的欢愉与痛苦里，山水画具有了不朽的意义和深远的夺魂之美。

Culture 文化漫谈